

证券代码：600988

证券简称：赤峰黄金

公告编号：2020-085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及 再次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30日收到控股股东赵美光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解除部分股票质押及再次办理股票质押的通知》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股份解质情况

2017年6月，赵美光先生将其持有的140,26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；2017年10月，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280,520,000股；2019年7月，赵美光先生将其持有的30,00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予光大证券用于降低前期质押融资风险。该次质押后，赵美光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10,520,000股，占目前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1.3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8.66%。

近日，赵美光先生在光大证券办理了部分股票质押的回购交易，本次交易解除质押股份80,520,000股；同时，赵美光先生将补充质押予光大证券的30,000,000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

股东名称	赵美光
本次解质股份	110,52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1.84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64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0年7月

持股数量	506,106,982
持股比例	30.42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252,00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9.7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5.15%

上表中“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”为重新办理股票质押后数量。

二、股份质押具体情况

(一)本次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资金用途
赵美光	是	52,000,000	否	否	2020.07	2021.07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27%	3.13%	偿还债务

(二) 赵美光先生本次质押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。

(三)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本次解除部分股票质押及再次办理股票质押后，赵美光先生股份质押数量占其个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比例由 61.35% 下降至 49.79%，股份质押数量占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的 44.85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赵美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赵美光	506,106,982	30.42%	200,000,000	252,000,000	49.79%	15.15%	0	0	74,375,000	0
北京瀚丰中兴管理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	51,515,151	3.10%	0	0	0	0	0	0	51,515,151	0

赵桂香	2,146,600	0.13%	0	0	0	0	0	0	0	0
赵桂媛	2,146,600	0.13%	0	0	0	0	0	0	0	0
合计	561,915,333	33.77%	200,000,000	252,000,000	44.85%	15.15%	0	0	125,890,151	0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7月31日